**杭州市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财政项目预算审核规范及标准。

2、参与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扩初设计、施上图会审等有关工作。

3、协助开展区级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管理、估概算论证审核工作，协助开展区级重大项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和绩效评审。

4、参与区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审核工作。

5、负责对财政性安排的基本建设投资项目依法进行概算和预算审查等具体工作。

6、完成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是财政局所属公益一类的二级预算单位，未设置内部机构。

**二、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金融支出、援助其他地区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支出、债务付息支出、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收支总预算1105.6054万元。

**（二）关于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收入预算1105.6054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05.6054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户资金0万元，占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下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占0%。

**（三）关于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支出预算1105.6054万元。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96.8514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8.098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6.5251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4.1304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0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886.6724万元，占80.20%；日常公用支出218.9330万元，占19.8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结转下年0万元。

**（四）关于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105.6054万元。收入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1105.6054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96.8514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8.098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6.5251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4.1304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0万元。

1. **关于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105.605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31.5758万元，主要是因为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的年初预算未包括上年执行数中的年中下达的奖金补差指标（年初预算未包含部分奖金）。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896.8514万元，占81.12%；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8.0985万元，占7.06%；卫生健康（类）支出36.5251万元，占3.3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94.1304万元，占8.52%；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发行费用（类）支出0万元，占0%。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201069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其他财政事务支出896.8514万元，主要用于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的基本支出。

（2）(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9.948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208050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4.974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20805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185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失业保险费及工伤保险费支出。

（5）(20811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残疾人事业-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0.99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残保金支出。

（6）(2101102)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36.5251万元,主要用于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经费。

（7）（2210201）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92.186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2210203)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1.944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购房补贴。

**（六）关于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05.605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86.67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18.93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2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0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原因是2022年与2021年本单位都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2022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0%，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原因是2022年与2021年本单位都无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2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0%，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原因是2022年与2021年本单位都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1.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3.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无项目预算。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行政运行（2010601）：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事务方面的基本支出。

1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602）：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事务方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事业运行（2010650）：指财政事务方面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其他财政事务支出（2010699）：指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7.教育支出-其他教育支出-其他教育支出（2059999）：指用于其他教育方面的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99）：指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残疾人事业-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2081199）：指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22.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3.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4. 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2120899）：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25.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2210201）：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2210203）：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